我有故事门市部，你有故事吗？

如何解决精致化街区与“烟火气”社区之间的矛盾？

中青报·中青网记者 蒋肖斌

上海市长宁区愚园路1112号，一间9平方米的绿色小屋，在今年夏天开了一间“故事门市部”。小屋的前身是一家水饺店，再早些时候是弄堂口的一个门岗亭。就像愚园路，一条百年老马路，曾经是与霞飞路齐名的上海“上只角”，在20多年前破落过，现在则成了名声在外的网红街。

梳着一头脏辫的“本土歌手”汤木，坐镇故事门市部担当“店主”。每个人都可以走进这里，用自己和愚园路有关的故事，与他换一段旋律，或者换一杯酒。

一天早上，汤木遇到一个57岁的阿姨，烫着“包租婆”式的卷发、穿着睡裙，叼着香烟。在交谈中，阿姨告诉汤木，她的娘家就在愚园路，30多年前的她年轻貌美，有很多男生追求，她最终选了一个长相普通但真心对她好的男孩，嫁到了昌里路，和丈夫一起开了一爿小店，现在常回愚园路来陪陪老母亲……

后来，汤木“回报”了这位阿姨一首歌：“街角处有位阿姨，叼着香烟拿着手机……她说她30年前前凸后翘美若天仙，后来她选择了爱情嫁到了愚园路开小店。弄堂阿姨，她活得很是洒脱，她说现在的年轻人他只懂工作不会生活。弄堂阿姨，她想成为包租婆，她说现在的年轻人他没有梦想一定是脑子瓦特（上海方言：坏掉）了……朋友，三五吃伐？”汤木觉得，阿姨这个“上一届”年轻人，懂生活又潇洒。

故事门市部，是成立于2019年3月的社区营造团队“社趣更馨”打造的项目。去年夏天，故事门市部还叫故事商店，汤木记得，10月初，一个老人在故事商店门口停下自行车，讲了一个他的故事：

左图：愚园路上种的一片“可食用”绿植。右图：故事门市部。 张伊辰/摄

“我出生在原来的公安宿舍，也就是现在的愚园公馆。本来在愚园路安西路口，是一家卖烧酒的店，招牌是关公的形象，广东人开的，酒香很远就可以闻到。以前还有人会牵一匹白马来卖马奶。马上系着铃铛，听到叮叮当当的声音就知道他们来了，要买的人就会从家里拿杯子出来，挤一杯马奶回去煮。（上世纪）60年代，有一年春节前后，愚园路修路，整条路都被挖了起来，车子没有办法走，持续了有一两个月的时间。慢慢地就有各种各样的小摊贩来这里摆摊，三教九流的东西什么都有，有拉洋片的、卖年画的、看手相的、打麻雀的、变魔术的、卖小玩具的……”

这样的人、这样的故事、这样的讲故事场景，愚园路的老居民产生了一种身份认同——这里不仅是网红街，更是自己的家。“社趣更馨”负责人许引兰说，在故事商店为期两个月的运营里，有很多这样的老居民来访，有的甚至从杨浦远道而来。后来，故事商店选取了收集到的2000多个故事中的101个，整理成书《故事发生在愚园路》。

去年秋天，故事商店歇业后，汤木又回到愚园路上的音乐工作室工作，成了一个普通的上班族。他好多次听到路人谈起故事商店，“哪能勿开啦”？汤木觉得，有些东西丢了挺可惜，而音乐的表达会更有情感的力量。于是今年夏天，故事门市部回来了。“门市部”的新名字，自带怀旧色彩。每次有人讲了一个好故事，汤木就把歌词写在纸上，装进信封，用火漆封口，郑重地交给讲述者。

作为上海永不拓宽的64条马路之一，“愚园路历史风貌街区”的保护性开发要求引入生活、艺术跨界融合的新业态。但当改造如火如荼、老街也变得越来越文艺的同时，老街居民吃惯了的豆浆油条馄饨小店，也逐渐被人均好几百的高档餐厅取代。

故事商店其实在回答一个问题：网红街在不断更新迭代成为旅游胜地和城市地标后，能给仍住在这里的本地居民带来什么？如何解决精致化街区与“烟火气”社区之间的矛盾？“社趣更馨”团队开启的包括故事商店在内的“社区微更新”计划，正是想让游客和居民能“玩”到一块儿，当然“玩法”也不止一种。

愚园路1088弄宏业花园入口处，坐落着一家愚园公共市集。它的二楼由粟上海社区美术馆、LUNA DANCE STUDIO和弥金画廊组成——听上去就是文艺青年爱逛的；它的一楼则充满了真正的“烟火气”——一家社区食堂，不仅有上海人最喜欢的油条、豆浆、粢饭，还有西北小吃、面馆等，真是“一楼柴米油盐、二楼诗和远方”。

不仅如此，愚园公共市集还将愚园路上原本因经营不规范面临取缔，却是把老百姓日常生活不可或缺的修鞋、修伞、配钥匙、裁缝等摊位都吸纳进来，只收取低廉的租金，摊主们也保持原来的低价服务。

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康文华说，愚园路作为一个历史风貌街区，无论是居民还是游客，都要能在这里找到舒适的地方。而对原住居民来说，他们享受柴米油盐生活便利的时候，其实也在关注“诗和远方”，两者缺一不可、并行不悖。”于是，这里的老住户们有了一种新的生活体验：吃完热腾腾的早餐，拎着新鲜买来的小菜，到楼上看看画展、买点上新的文创产品，回家之前还能捎上刚擦得锃光瓦亮的皮鞋。

许引兰说，最初选定这个地址，是被宏业花园里一棵大树下一个开了17年的老修鞋铺吸引，摊主的爸爸就是修鞋的，已是两代人，而且这里总能引来居民聚一起“嘎讪胡”（上海方言：闲聊）。

“可能在很多年轻人或者游客眼中，愚园路是一个网红地标，但城市公共文化最终是为人服务的，愚园路首先属于这里的居民。我们这些年一直在做的事情，是想让本地居民有越来越多的参与权、话语权，让他们有身份认同，有贡献也有收获。”许引兰说。

最近去愚园路，寸土寸金之地还能看到一片130平方米的绿植，种着兼具美观与食用价值的植物，已经被周边居民、商户纷纷认领。有人看到了自然，有人觉出了浪漫，也有人咂摸出了不远的将来的那罐罗勒酱。今年春天时，这里种的是3000株油菜花，附近居民走过路过，常常发表“专业”意见，“这个东西我们老年人太了解了”“你这个花准确来说是白菜型油菜花”……

汤木为此即兴创作了一支作品《一方美好》，歌中唱道：“还记得小时候的大树下，大院里面种着小黄瓜，亲手给你摘一朵小黄花……和以前一样坐上了20路公交，每天准时上下班，在愚园路口下了站……我看见五颜六色儿的小花儿（笃笃笃，卖糖粥，三斤胡桃四斤壳）……”

据最新消息，按照居民们的需求，继罗勒丰收之后，秋葵、胡萝卜也将陆续播种。

人 物

《八佰》编剧胡坤：写出小人物身上那一丝丝“寒意”

再坚强的人在面对枪口的那一刹那，总有一丝丝的寒意吧？

中青报·中青网记者 沈杰群

电影《八佰》的编剧之一胡坤，和这个故事的缘分始于7年前。

2013年，导演管虎找到胡坤，表示想创作这段历史故事。胡坤问他：“你想怎么做？”管虎又把这个问题抛回去：“你想怎么做？”胡坤说：“之前台湾拍过这个题材，是以谢晋元为主角的，如果这次还是以谢晋元为主角，那我就没有任何兴趣，我想写小人物。”

日前，编剧胡坤接受中青报·中青网专访。身为《八佰》最早阶段的创作者之一，胡坤说，从小人物入手，一直是他更倾向的创作思路。他觉得，聚焦于写一个伟大人物的“宏大叙事”，这样的写法不太有新意，更无法吸引他。“这个人物前面闪着光，中间闪着光，最后还闪着光，其实它的光是黯淡的，观众是不太相信的。李碧华有句话说，再坚强的人在面对枪口的那一刹那，总有一丝丝的寒意吧？”

胡坤相信，若是能写出一个人身上那一丝丝的‘寒意’，以及最后依然选择舍身成仁，那么这样的表达一定是真实和动人的。而事实上，管虎的想法和胡坤不谋而合。

胡坤说，对于《八佰》这部电影，他最大的遗憾是当初自己做完了《八佰》的一稿，之后没有继续和管虎他们一起重新打磨剧本。“在那个时间段和工作过程中，我尽力了。我经常说，一句话一出口就有它的命运，更何况是一个剧本一个戏。观众看到这个电影，有人喜欢，有人不那么喜欢，或很不喜欢，这个作品已经有它自然的生命力了，那就任人评说，见仁见智”。

作为电影《东京审判》《良心》的编剧，胡坤接项目很‘挑’。“比方说一个40集的剧，要求半年出剧本，这种戏我是从来不接的，因为那是违反创作规律的，出来一定不是精雕细琢的作品。过早生下的‘孩子’很可能娘胎里会带病”。

今年夏天的大热网剧《隐秘的角落》，获得无数好评，胡坤担任这部剧的剧本策划。“基于对这个题材的热爱，再加上我特别喜欢这个团队，在他们身上，我看到了刚从电影学院毕业时我自己的影子——真的想出好东西，有那种不放弃的劲头和精神，所以我决定加入这个团队”。

中青报·中青网：7年前开始创作《八佰》故事时，构建人物角色你有怎样的标准？哪些角色是最早走到你心里的？

胡坤：我创作人物标准其实就一个：真实，有血有肉，让观众觉得不违和，有共鸣，能够理解他。然后人物得有质变，刚开始这些人物可能是自私、怯懦的，甚至有想当逃兵的，每个人都不完美，但到最后他完成了一个质的转变。

最开始走进我心里的角色是“小湖北”，和欧豪饰演的“端午”。当时管虎提议，说我可以去一趟成都，看一看建川博物馆。去了之后，我看到一个童子军被俘虏的照片。那个孩子圆头圆脑的，都没有枪高，身上挂着水壶和一些杂物。我就想这个孩子后来怎么样了？如果被处死是在哪年？如果活了又是什么命运？这对《八佰》里“小湖北”这个人物有一个触发。后来我回来做人物，就想到做一个“小湖北”跟“端午”这样表兄弟的关系。

在成人军队里，那样小的小孩是被照顾和保护的。毕竟小孩子不懂战争是什么，他只是被时代裹挟着进了四行仓库，到最后他终于明白战争是什么了，也隐约知道了民族大义是什么，最后他选择留下来。

中青报·中青网：无论是《八佰》还是《隐秘的角落》，对人性深刻而精准的书写都是打动观众的地方。你认为挖掘人性的关键是什么？

胡坤：关键要素就是你在做这个人物的时候，你要刻画他的转变。他人性的转变，从起点到终点你要弄清楚。就是三要素：为什么？怎么做？做什么？一个胆怯的人，最后变成一个勇敢的人；一个自私的人，相对来说变成了一个无私的人，这就是一个人物的起点到终点。那这之间他经历了什么？他怎么能从这个点到那个点的？中间的过程很关键。

中青报·中青网：这些年创作心境上有过哪些改变？

胡坤：心境肯定有变化。年轻时候的那种热血，慢慢经历过很多挫折、否定、怀疑和轻蔑，经历过各种各样的困境之后，要么你被那些东西击溃，要么你会更清醒和更坚定。做这行还是基于热爱，因为热爱才能坚持下来，所以我心态会更平和一些，更从容一些了。

另外会更成熟一些，简单来说，就是回到创作的原点。前几年很多热钱进到这个行业，很多人都在抢资源、抢机会，资本就会有要求。而我觉得，你一定得热爱这个作品，如果不热爱它的话，你是没有创作冲动的，那种我不热爱的题材，不管出多少钱我也是不接的。

最重要的，你的作品要对得起自己，对得起观众，对得起编剧这个职业。创作者要看长远，别只看眼前。

设计师劳伦斯·许：衣服只分场合，不分季节

劳伦斯·许印象最深刻的是和导演姜文合作《太阳照常升起》。什么是“鱼鞋”？没人见过，姜文的描述又是高度概括的，“长得像鱼的鞋子”。

中青报·中青网记者 蒋肖斌

劳伦斯·许小时候的职业理想并不是服装设计师，而是‘唱戏’。因为戏曲舞台的华丽深深地吸引了他，“我喜欢舞台上的那种绽放”。他还打小‘嘚瑟’，喜欢穿得和别人不一样。某个炎热的夏季，他把家里的四季衣服都翻了出来，按照自己的搭配层层叠叠地穿在身上，还走上了大街，结果这场“秀”被父亲一个巴掌拍醒了，“你知道冷热吗”！多年后，劳伦斯·许觉得，衣服只分场合，不分季节。

长大后，他真的看到别人贯彻了这一理念：在电影节的红毯上，无论多冷，明星们的礼服绝不会臃肿；夏季拍冬天的戏时，天再热演员也得穿着棉袄。

劳伦斯·许还是个十几岁孩子的时候，按照一本名叫《青岛裁剪》的书上的方式，为姐姐做了一件旗袍，这是他人生中第一件“高定”作品。姐姐穿上后，骑着自行车上街“嘚瑟”，为弟弟走人生的第一场“大秀”。然而没多久，旗袍就被绞进了自行车轮，破了一个大洞，“大秀”就这样匆匆结束。这件旗袍至今还保留在他的工作室里。

这是他与青岛最早的缘分。前缘再续，8月28日晚，在为期5天的2020青岛国际影视设计周的开幕秀“琅琊”上，劳伦斯·许与另外两位设计师联袂呈现“发生”“追远”“花神”三幕作品，中西合璧是最大的特色。

大部分人知道劳伦斯·许的名字，是因为他的高定，为明星打造红毯礼服。2005年，他为张静初设计柏林电影节的“孔雀”礼服，一战成名；此后，包括范冰冰在戛纳的“东方祥云”龙袍礼服、周韵在威尼斯的云锦礼服、闫妮在柏林的“梅花三弄”晚装……这些“名作”都出自他手。2013年，劳伦斯·许成为被邀登上巴黎高定时装周的首位中国设计师，之后“绣球”“敦煌”“山里江南”等系列作品，陆续亮相时装周，享誉欧洲。

劳伦斯·许在十几年前就笃定地走着“中国风”。只是在最初，这并不流行，但他没有放弃；如今，“中国风”成为一种潮流，他觉得更需要沉下心来的匠心精神。

在接受中青报·中青网记者独家专访时，他却透露：“其实我真正的身份是影视造型设计师，我为20多部影视作品设计过造型。”

劳伦斯·许的第一部戏是2005年上映的电影《花腰新娘》，剧中主角是彝族。“那时候我还不懂什么叫拍电影，第一次知道戏服不一定是新的，要去做旧，让它贴合剧情，有历史的痕迹，如果太新，在镜头里反光，就失去了质感。”

走上影视造型设计道路后，劳伦斯·许的第二部戏《芳香之旅》和第一部截然不同，故事背景是上世纪60年代。“好多人认为我是一个时尚设计师，怎么可能做那个年代的设计？但在我的概念里不是这样的，我认为每个时期、每个年代都有它的闪光点，都有一种对美的展现。那个年代追求‘高大肥美壮’，衣服没有太多腰身，是一个精神气非常足的年代”。

让劳伦斯·许印象最深刻的是和导演姜文合作《太阳照常升起》，“这部戏真真切切地点亮了我的电影造型生涯”。姜文对美的追求是固执的，近乎严苛，为了做片中周韵穿的‘鱼鞋’，劳伦斯·许费尽周折。

什么是‘鱼鞋’？没人见过，姜文的描述又是高度概括的，“长得像鱼的鞋子”，劳伦斯·许最初在北京做了一双，姜文干脆利落地说，不行；他又拜托自己会绣花的母亲做了一双，姜文说，不行。这时，劳伦斯·许想到一个地方——贵州三都水族自治县，有一种特别的刺绣叫马尾绣，“我们要追求陌生感、奇异感，我就去那里找”。

到了之后，劳伦斯·许住进了一个粮仓——在那个山里的村子，能腾出住人的地方也只有粮仓了。粮仓就粮仓吧，晚上还有老鼠在他身上跳来跳去；没地方洗澡，有一天村长儿子带他走了二三里路，来到一个湖边，月光下，波光粼粼，很美——也很深，“40米深的湖，我终究没敢下去洗”……

终于，劳伦斯·许带着马尾绣的“鱼鞋”去见了姜文，并没有苦尽甘来，还是不行，不仅不行，姜文还要求他从大到小得做出13双一模一样的。经过多轮反复，甚至用上了在绣娘中“悬赏”的方式，劳伦斯·许最终完成了这个任务，“电影中一个非常渺小的、观众都没太注意的道具，可能是设计师团队呕心沥血的结果”。至于“鱼鞋”长什么样？大家可以去电影里找找看。

近年来，观众对古装戏的服化道越来越关注，一些制作精良的影视剧也都称自己“还原历史”。尊重历史史实和迎合现代审美之间如何平衡？劳伦斯·许认为，首先要尊重历史。“我最近在拍一个戏，故事背景是魏晋南北朝，服装面料用的是四经绞罗，其实我们现代更常用的是二经绞罗，但这在当时尚未出现。对影视剧的服饰可以做艺术加工，但不能违背历史，不能把观众带跑偏”。

“现在观众的审美越来越高，也越来越挑剔。影视服装在色彩搭配等方面越来越用心，细微的色彩变化，就能给观众带来不一样的感受。”劳伦斯·许说，早年间，人物造型设计和服装设计归属于‘美术组’，现在已是一个极其重要的独立部门。

“服装是一种礼仪，也是一种生活，为适合的场合去穿，为自己的适合而穿。年轻一代的孩子很多都特别会穿，他们是时尚的未来，我觉得青岛也会变成一个真正的时尚之都。”劳伦斯·许说。

劳伦斯·许（右一）在2020青岛国际影视设计周的开幕秀“琅琊”。

《信条》什么内容算故事？让人思考

诺兰对于概念的迷恋与对技术的崇拜有多深，他对故事的态度就有多草率。

□ 韩浩月

看完《信条》走出影院，会有一种恍惚感，由黑暗的影厅乍一进入白昼，会造就这种感觉，而《信条》这部特别的电影将此强化了，倒流的时间，转换的空间，会让刚被壮观的画面与轰鸣的音乐轰炸过的大脑，处在混沌的状态。

不必纠结于《信条》看不看得懂，不妨用一条虚拟的分界线，将它一分为二：想要全部了解影片所表现的祖父悖论、时间钳形运动、逆熵等，是困难的，哪怕补习完高等物理也不见得能立刻知道诺兰的全部意图，况且还有多线回环叙事这个电影创作技巧竖在那里。90%以上的观众无需去看网上流传的图解，因为看完之后仍然不会多明白几分。

但想要确定影片的故事类型与线索则容易多了，它有一个谍战片的结构，特工在搭档的配合下，阻止一名疯狂的富翁想要毁灭世界的阴谋，谍战片的爆炸、枪击、追车、最后一秒、阴谋与圈套等要素俱全，且简单明了；它还有一条情感片的副线，丈夫‘虐妻’与妻子的‘反杀’，还有点缀其中的‘母子情深’，使得《信条》的情感戏被称为‘俗套的家庭婚恋片’。

《信条》让部分观众觉得不满意，不在于自己的智商遭到了挑战，而在于电影的文戏部分实在无聊。长达两个半小时的电影如同一座巨大的沙碉，把支撑它的物理名词抽掉之后，会瞬间垮塌。诺兰对于概念的迷恋与对技术的崇拜有多深，他对故事的态度就有多草率。

如果《信条》的拍摄动机最初被定义为科教电影，那完全没必要再随意拉一个故事来匹配它，去掉影片的谍战与情感成分，单独让演员们投入地诠释如何回到过去面对“已经发生的无法更改”这个宿命并反复推演，会让影片更具观赏性。

《信条》的公映让诺兰10年前的《盗梦空间》再次被频繁提起，《盗梦空间》之所以没有被拍成《信条》，是因为前者饱含着哲学思考与梦调和之后形成的浓稠“汁液”，这使得影片显得丰满，而后者在哲学层面的表达则弱了许多，没留有充足的讨论余地。《盗梦空间》的成功，当然还有莱昂纳多在人物设定与表演上的立体与丰富，相比之下，《信条》里的约翰·大卫·华盛顿更像是个“工具人”。

设备与技术的不断升级，在改变着电影，近百年“故事至上”的电影创作理念，已经在众多创作者的冲击下变得摇摆不定，观众也逐渐接受了一部作品“概念、故事、技术”俱佳才算“好电影”的观念，因为这样的作品意味着，不仅可以看到作为魅力核心的故事，还可以体验到精神与视觉、听觉等多重层面的冲击。电影的互动性质越强，越能博得观众的喜爱，只讲故事——这种单一文本的输出方式，似乎难以让观众感到满足了。

然而，当一部电影凭借概念先行、技术轰炸，并裹挟着智商碾压的态势翩然而至时，避免不了会有观众感到，缺乏了“故事”这个古老的文本魅力，电影仍然缺乏最原始、最朴素的吸引力。

《信条》的公映会让人思考究竟什么内容才算是电影的故事。《信条》对于时间与空间的看法与表达，可以当作故事，红军与蓝军的错时、一正一反的行进与攻击，用画面刻画出来也算故事，但这些‘故事’永远只能起到‘外壳’作用，电影的故事核心，永远应该是讲述人，人类的孤独，人性与情感的复杂，悲喜剧的强烈冲突……电影技术方面的敷衍，很容易被观众识破，同样，在故事方面的敷衍，也容易被观众发现，《信条》难以让更多的人感到满意，恐怕就在于诺兰在一方面过于专注，而在另一方面则没那么用力了。